

联审，结合“两委”换届分析研判结果，拟全面推行书记、主任“一肩挑”。严格落实2020年发展党员指导计划，量质并举发展党员240人；以建党99周年、建州70周年为契机，组织开展专题学习185场次、主题党日活动240场次、专题党课130场次，机关企事业单位1980名党员参加党建知识竞赛。250个基层党组织、5000余名党员干部投身战“疫”；实施党建引领城乡基层治理行动，健全县乡基层治理领导机构；实施党建引领小区治理工程，以泸桥镇乡镇治理现代化试点为引领，全覆盖建立城区住宅小区临时党支部；实施党建引领网格化治理工程，全覆盖建立村（社区）网格党小组213个；116名驻村工作队员全覆盖38个贫困村开展精准脱贫、乡村振兴工作；整合项目资金1300万元，助力13个示范村集体经济发展壮大。

【干部队伍建设】结合疫情防控、脱贫攻坚等重点工作，注重在关键时刻、基层一线、重点项目、急难险重任务中锻炼、识别、考察和使用干部，调整干部11批152人，其中“四个一线”调整使用干部14人；做好乡镇行政区划调整改革“后半篇”文章，妥善安置涉改乡镇领导班子成员48名，有序划转人员68名。严格落实选人用人监督机制，做好42名州管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填报；开展公职人员“吃空饷”问题专项整治督查工作；建立受处分人员台账，对31名处分期满干部履行重新启用程序；统筹推进干部档案管理规范化和档案审核“回头看”。开展“乡科级干部进修班”等主体班、专题培训班33期，累计培训1417人次；依托四川长征干部学院甘孜泸定桥分院建设契机，按照“三校合一”州县共建、集中办学模式，启动泸定县委党校提档升级，已完成一期工程建设并顺利运营，累计开办各类培训班81期，受训5000余人次，累计实现营收518.2万元。持续推进急需紧缺专业人才培养工程，选派2名党政人才、5名专业技术人才赴广东省江门

市挂职锻炼，上派4名干部到省级部门挂职锻炼，各行业选派10名人才到蒲江顶岗锻炼；深入推进校县合作，与成都信息工程大学签订战略合作协议，加强人才交流培训。

【党风廉政建设】针对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其实施细则落实情况开展督查63次，督促整改问题48个，严查顶风违纪案件9件13人，收缴违规收送红包礼金8.79万元；查处违反政治纪律政治规矩、形式主义官僚主义、不担当不作为等案件17件19人；强化重点行业领域突出问题整治，查处生态环境、脱贫攻坚、工程招投标、建筑企业资质审批、土地乱象治理、医用耗材物品使用等方面问题45件166人。紧盯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，处置群众信访举报54件，党纪政务处分63人，组织处理54人；实施执纪执法机关线索双向移送机制，办结留置案件5人，移送检察机关提起公诉4人，挽回经济损失404.97万元；强化党员干部日常监管，精准运用第一、第二种形态处理175人次，开展违纪人员回访教育70人次。结合乡镇行政区划调整改革，为3个涉改乡镇配齐纪委书记、纪委委员；探索村级监督新模式，开展乡镇纪委书记履职情况督查2轮；聚焦扶贫惠农、集体经济分红等方面问题，以“现场质询、麻辣开问”方式，开展阳光问廉；实行纪委常委、监委委员分片区联系指导审查调查工作负责制，全年7个乡镇纪委独立办案13件，交叉和协助办案4件。

县委办公室工作

【概况】2020年，县委办公室围绕县委中心工作，坚持“高水平谋事、高效率办事、高质量服务”，积极主动开展服务工作，不断强化管理，转变作风，锐意进取，各项工作全面上水平，服务质量整体上台阶，较好地发挥参谋助手和综合协调作用。

【文秘工作】 全年组织起草领导讲话稿100余篇，共计200余万字。全年印发各类文件280份，报备35份，完成各类汇报材料50余份，完成各类调研报告15篇。牵头承办大小会议106次。全年共上报州委每日动态信息186期，信息工作得分174分，超额完成任务116%。

【深化改革】 全年筹办召开3次县委深改委会议，专题研究部署全县改革工作，认真梳理分析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存在的问题，找准改革的突破口和着力点。制发深化改革《2020年工作要点》《2020年度改革落实台账》《2020年度城乡基层治理制度创新和能力建设落实台账》《2020年度重大改革试点联系分工方案》《2020年度重点改革任务完成情况报备计划工作方案》等相关文件。稳步推进重大改革试点6项，专项改革方案完成79个，实施规划类改革完成59项，州委深改委改革方案任务完成162项。

【督查工作】 顺利完成全县目标任务和目标考核细则分解和下达，及时收集上报目标执行情况报告；对州下达的重点工作、重点项目、民生工程、六大战略等开展重点督查4次，开展各级领导交办的各项督查工作任务18次。按照“基层减负”工作要求，不断改进和完善目标督查工作方法，进一步突出目标绩效考核的过程性考核，整合各类考核检查组12个，推动县委、县政府各项重点工作落地见效。

【问题巡视】 6月10—15日，集中对全县巡视反馈问题整改工作开展情况进行全面督查核查；12月24日，对巡视反馈问题整改工作再次进行“回头看”“回头查”。已完成整改104项，基本整改落实到位2项，正在整改8项。

【综合协调】 做好协调县级领导，执行办公室班子成员联系县级领导制度，加强与县级领导工作请示报告，准确掌握领会领导意图，统筹

安排领导活动。做好协调“四套班子”，有效利用“4+5”工作群，主动加强联系；严格执行《县“四大办公室主任联席”会议制度》，及时召开“四大家联席会议”，就四大班子的重大决策部署和需要协调的事项进行协商沟通。做好协调基层部门，加强部门协调，强化目标督查，形成齐抓共管的合力；有效利用新型媒体、传统方式等，及时把县委各个阶段的重大决策部署传达到乡镇、部门，把乡镇和部门的工作情况、意见、建议及时反映给县委。

【后勤保障服务】 规范财务管理，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，严格审批权限，合理、节约、有效地使用资金；严格执行大宗物品采购制度，办公用品按要求进行定点采购，积极构建节约型机关。完成县委常委会议室整体装修工程。严格车辆管理，实行车辆专人管理、定点维修，确保公务用车安全有效。

【档案管理】 开展行权事项工作，由原档案局（馆）划入县委办公室（档案局）行权事项14项，调整后增加为21项，并进行双公示。开展档案执法检查，做好重点项目档案登记验收工作。会同档案馆、目标督查股对全县各乡镇、部门、县直属事业单位档案工作进行为期2周检查，通过实地检查、现场指导督办、查阅资料等方式，对全县档案工作全方位进行检查指导。

组织工作

【概况】 2020年，泸定县委组织部内设办公室、农村基层组织股（县委党建办）、机关和“两新”组织综合股（县委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工作委员会办公室）、干部人事股、干部监督管理信息股、人才干训股（县校（院、企）合作办公室）、公务员股、老干部股8个职能股室；加挂中共泸定县委非公有制